

浅述心理现象中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

——基于布伦塔诺对心理现象的研究

严迪迪

贵州大学哲学学院, 贵州 贵阳

收稿日期: 2023年8月30日; 录用日期: 2023年10月5日; 发布日期: 2023年10月17日

摘要

布伦塔诺是德国的哲学家和心理学家, 同时还是意动心理学派的创始人, 他的理论对心理学和哲学都产生了深远影响, 他的理论使心理学研究也充满了人文主义的思想。本文就将对布伦塔诺的心理现象进行论述。其中, 明晰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是至关重要的, 而若要想做考察布伦塔诺的意向性和非意向性区别何在的工作, 那么对布伦塔诺心理现象和物理现象之间下的不同的定义的明晰就是必要的。因为从根本上来说, 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对心理现象的察觉总是伴随着意向性的特征, 而对物理现象的经验是非意向性的。之所以要辨析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 是由于在日常生活中, 太多的人混淆了物理现象和心理现象, 甚至有人错误的把物理现象认作是心理现象。如此一来, 可能会导致对人的认知能力出现某些误解。

关键词

意向性, 非意向性, 心理现象, 物理现象

Explaining the Difference between Intentionality and Non-Intentionality in Psychological Phenomena

—Based on Brentano's Research on Psychological Phenomena

Didi Yan

School of Philosophy, Guizho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Received: Aug. 30th, 2023; accepted: Oct. 5th, 2023; published: Oct. 17th, 2023

Abstract

Brentano was a German philosopher and psychologist, and also the founder of psychokinetic psychology, whose theories had a profound influence on both psychology and philosophy. If you want to examin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intentionality and non-intentionality, it is necessary to define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psychological and physical phenomena. Because fundamentally, our perception of psychological phenomena in our daily life is always accompanied by the initiation of intentionality, while the experience of physical phenomena is non-intentionality. The reason to distinguish between intentionality and non-intentionality is that in daily life, too many people confuse physical phenomena and psychological phenomena, and even mistakenly regard physical phenomena as psychological phenomena. This may lead to some misunderstanding of people's cognitive abilities.

Keywords

Intentionality, Non-Intentionality, Psychological Phenomenon, Physical Phenomenon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心理现象和物理现象的区别

在讨论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之前，有必要先来考察一下布伦塔诺对心理现象和物理现象下的定义。因为这直接关涉到意向性和非意向性所指向的对象。

布伦塔诺采用了一些实例来说明物理现象和心理现象的区别，在日常生活当中，呈现在感觉中和想象中的表象(vorstellung)都属于心理现象下的特殊现象，都属于心理现象下的一个实例(郝亿春, 2017)。需要特别注意到的是，布伦塔诺所说的表象区别于我们一般所熟知的那个表象。因此，为了弄清楚布伦塔诺所说的表象和大众认知下的表象有什么不同，有必要从几个角度出发，来阐述表象在不同场景中所象征的不同含义。

从心理学角度出发来看，心理学认为人的思维由三个部分组成，分别是概念、表象、语言。概念是指反映某一类事物抽象共同性的观念，语言是指词或符号和语法的规则，这里的表象是相对于概念和语言而言的，表象特指如同图像一般的心理表征，其实它就是头脑中的图像。比如，我看到了一只小狗，听到了收音机里的歌声，那么，“小狗”和“歌声”这两个活动内容就在我的头脑中被表征出来。所以在心理学的范畴内，表象的实质可以理解为是图像。

德国古典哲学中表述的表象：这里所说的表象在中文里可以以两种不同的词性来分析，其一是名词，其二是动词。作为名词与心理学的表象有着相似之处，即活动内容被表征，但是含义又更为广泛，在古典哲学中，表象既可以是概念同时也可以是指图像，这根据不同的语境所决定。而当表象作为动词时，却含有更深层次的含义，此时的“表”，意为着表征或表现，“象”是指现象。德国古典哲学中所说的现象，即是指本质的现象，来自于本质，并由本质表象。可见，这里本质和现象的对立暗喻着这派哲学家主-客二元对立的认识论态度。显然，这种二元对立却是布伦塔诺无法接受的，他说到：“将现象与其自在存在相对立，这是错误的”(弗兰兹·布伦塔诺, 2009)¹。

¹ D.塞隆[1]; 许为勤[2] 2016年 布伦塔诺的“描述”实在论。

而布伦塔诺所说的表象，不是指被表象的东西，(大众认为：我看到了一只小狗，或听到了收音机里的歌声中，那么，小狗和歌声就是被表象的东西)，而是指表象活动本身。(指的是我看到了一只小狗，引起的有觉得小狗可爱或吵闹的诸如此类的感情，或听到了收音机里的歌声，引起的烦闷或则快乐等诸如此类的感受。简而言之，意识到我自身在看、在听的这个活动本身，就是布伦塔诺所说的表象。)

上文中已经提过，布伦塔诺已经说明心理现象所包含的实例有：呈现在感觉中和想象中的表象。(即倾听一首歌曲、观看一出话剧、或是感到温暖和寒冷，也包括类似状态的想象——在想象中的表象活动)。由此，可下个定义：心理现象不是被表象的东西，而是表象活动本身。

那么，物理现象的实例又如何界定呢，在日常生活中，我们总会看到各种各样的颜色，或蓝色或红色；会听到各种各样的声音，或车笛声或广播声；会闻到不同的气味，或油漆味或汽油味。那么，我所看到的颜色，所听到的声音，所闻到的气味就属于物理现象。由此，可这样界定：物理现象是感觉活动的内容，是被表象的内容。

布伦塔诺所列举的这些心理现象的实例和物理现象的实例已经能够比较清楚的说明这两类现象的区别：心理现象不是被表象的东西，而是表象活动本身；物理现象是感觉活动的内容，是被表象的内容。

2. 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

上文中已经说到，布伦塔诺通过列举心理现象的实例和物理现象的实例来说明这两类现象的区别，但为了寻求一种更为统一的方式来区分心理现象和物理现象，布伦塔诺又展开了划分心理现象和物理现象的更为深刻的讨论，也是在寻求这种更为统一的方式中，意向性的内存在被确认为心理现象所独有而物理现象不具备的。

布伦塔诺给出了一个新的定义，即：心理现象这个词语不仅仅指称表象，并且也指称所有那些基于表象之上的现象。不过，布伦塔诺的这个定义想必会引起赫尔巴特等人的反驳，因为他把所有的心理现象都归纳为了某一类表象(即情感)，且没有意识到它们是立足于一般表象之上。其实并不只是赫尔巴特，认为情感能独立于表象的人，都忽略了一般表象的存在，都会造成一种“某些情感中(如极致的痛苦或者欢愉)根本不存在任何表象”的幻觉。

举个例子，当我们身处荒野，可能会充斥着一种孤独、失落、抑郁诸如此类的情绪，按照赫尔巴特或则没有意识到一般表象存在的人来说，这种心理现象是会被认为是单纯的情感活动，并且这种情感似乎是没来由的，即我没有基于任何表象内容(如看到某个颜色，或面对某种动物)，因为我面对的是一片荒野，似乎等于没有表象活动。显然，持有这种想法的人，是忽略了空间表象、时间表象等等这类一般表象。当我置身荒野并且感到失落时，是因为一般表象起了作用，因为我有以往有对空间表象的经验，所以我下意识的会感到在荒野面前是渺小的，由此产生种种低落的情绪。而刚出生的婴儿，无论你是将他置于狭小的房间或则是空旷的荒野，他的情绪变化都并不明显，因为他的自我意识发展还不全面，又缺乏对表象(包括一般表象)的经验，所以对置身荒野或密闭的房间都不会产生情感活动。这个例子应该能很好的回应“在某些情感中根本不存在任何表象”这样一种幻觉。与其说，在某些情感中根本不存在任何表象，显然，如果不存在表象那么就不会有情感产生更具有说服力，也就是说情感也是基于某种表象之上的。

之所以反复论证情感也是基于某种表象之上的，是因为在生活中时常会出现某些情况让人误认为在某些感性情感中根本不存在任何表象(赫伯特·施皮格伯格，1959)，就是说它们并不以任何表象为基础，并且这类情况的出现使得这个结论很具有说服力。例如，对于一个因为刀伤或着烧伤而引起的情感我们可以这样说：如果一个人被刀具割伤了，那么他受伤的部位一般就不会再有触感；如果一个人被烧伤了，那么他就不会再有对热的感觉(冯平，2009)²。在这两种情况下，这个人能感觉到的似乎只有疼痛。值得

² 冯平 2009.4 心灵主义路向第9页。

注意的是，布伦塔诺说的是“似乎”能感觉到的只有疼痛，在此处，布伦塔诺对“似乎”一词的使用十分的贴切。当一个人被割伤或则被烧伤的时候，似乎感觉到的只有痛苦，这种痛苦使得到底是刀伤和烧伤都变得模糊，因为无论是刀伤还是烧伤，当下似乎都使人只能感受到痛苦。然而，当这种痛感逐渐好转，人分明能清楚的辨析这种疼痛，刀伤带来的是刺痛感，烧伤带来的是一种灼热感。那么，为什么我们常常在某一类感性性质出现时产生这样的幻觉呢？(如认为被烧伤时，只有痛苦而没有了对热的表象。即分明存在两种感觉，却只承认其中一种。)对此，布伦塔诺分析到：当某一意外事件发生之时，我们立即有了三种东西：首先，是某种感性性质即某种物理现象，其次是对这一感性性质的感觉，也可以说是对这一感性性质的表象，最后才是建立在这一表象上的情感。而这一表象和情感又是两种不同的感觉，且由于后者比前者强烈的多，因此，情感就被当作唯一存在的心理现象(冯平，2009: p. 10)³。

意识到在任何时候，哪怕在突发事件中，情感都不会是唯一存在的心理现象，情感一定是基于某个表象的，这对于我们理解意向性的内存在是非常关键的。因为布伦塔诺所讲述的心理现象是包括完整的精神活动，他把我们的意志、情感、都称为心理现象。

以下这个事例足以说明意向性或情感在表象活动中所起到的重要作用。曾有过一个新闻纪实，一位名字叫作韦昌进的士兵，在一次边城的防守战中，左眼被炮弹炸了出来，他起先感到的是汗水直流，于是便用手去擦，却在脸上摸到了个肉球，他想扯出来，结果眼睛感到疼痛，于是他只好又塞了回去，随后继续投入战斗当中。事后医务员给他疗伤时，他才发现当时他认为的汗水其实是血，肉球是自己的左眼。当时韦昌进在战场搏斗，周围有枪声、吼声、漫天的灰尘、弹药味等等，而这些都是被他表象的内容，当他置身处地的感受到这一切，并由此意识到战争是真实的、残酷的，如果在这次战争中失去胜利，意味着家人和国民会受到伤害。于是他产生一种浓烈的保卫家国的使命感、或英勇救人的责任感，也正是出于这种强烈的爱国情感，使他暂时忽略了对战争的恐惧或则左眼的疼痛，因为在这整个过程中，韦昌进的表象活动意向性的指向英勇救国，所以会忘却其他的表象内容。不过需要强调的是，韦昌进的这种强烈的爱国情感也是基于对战争的表象。而战场上漫天的枪声、吼声、漫天的灰尘、弹药这些被表象的内容，作为物理现象，是非意向性的。

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还体现在：当我们说：“我听到有歌声”，或“我听到有美妙绝伦的歌声”时，这两种陈述表面上看起来是大同小异，但是它们所指向的对象却是截然相反的，前者指向的是物理现象，后者表现的是心理现象。因为我对我听到的这个歌声进行了意向性的活动，由此才会对听到的这个歌声产生情感，或是感到好听又或是感到难听。

如果上述例子还不够明晰，俗语“两耳不闻窗外事”同样可以作为论据。当学生在教室听老师授课的时候，此时，若恰巧门口有工人正在进行施工，那么，电钻声、吆喝声、脚步声，一定都会作为被表象的东西进入同学的耳朵，如果在大家听力都完好的情况下，每个同学无疑一定会听到这些声响，但如果同学们听课时全神贯注，那么显然注意力是在老师的讲课的内容上，门外的声音就会被自动“屏蔽”，这是因为同学们意向性指向的内存在是老师所传授的知识。而门口的电钻声、吆喝声、脚步声，作为被表象的内容是非意向性的。对老师传授的知识的意向性指向，是属于心理现象的，而对电钻声、吆喝声、脚步声的非意向性体验是属于物理现象的。

再来考虑这样一个问题：当一个人在发呆时，是否属于心理现象？答案是否定的，因为大脑在发呆时是缺乏指向性或意向性的，而如果说当我意识到我正在发呆时，此时是属于心理现象的。

可见，心理现象都展现出类似之点：即每一种心理现象的特征都在于对象的意向性的内存在，或则在日常生活中，我们运用的某些含糊的词语来对某一个内容进行指称。换句话说就是，每一种心理现

³冯平 2009.4 心灵主义路向第 10 页。

象都把某物当作对象而包容于自身之中，尽管所采取的方式有可能会不同。但是，在表象中总会有某物被表象，在憎恨中总会有某物被憎恨，在爱中总会有某物被爱，在欲望中总会有某物被欲求，诸如此类等等(冯平, 2009: p. 14)⁴。而这种意向性的内存在是为心理现象所专有的，没有任何物理现象能表现出类似的性质(冯平, 2009)。

3. 结论

最后，让我们对上述所讨论过的关于物理现象和心理现象之间的区别，以及意向性和非意向性的区别进行一个简略的总结。首先，文章先阐述了布伦塔诺是如何采用一些实例来对物理现象和心理现象进行区别的。其次又提到了布伦塔诺对区别心理现象和物理现象下的一个定义，即“我们发现意向的内存在(即指涉某物作为对象)乃是所有心理现象的区别性特征，没有任何物理现象能表现出类似的性质”。在此，需要进行补充说明的一点是，既然所有的物理现象都不能表现出这种性质(即意向性的内存在)，那么，进一步可以将心理现象定义为内知觉的唯一对象，且它们是最直接的、最自明的知觉。或许会有人反驳布伦塔诺关于心理现象是最直接的、最自明的看法，但是若从布伦塔诺的本体论观点出发去考虑，这个说法的确是正确的，因为在布伦塔诺看来，内知觉其实就是对“自身”的映照，对自身的认识其实也就是对存在的认识。即 being (存在)和 beings (存在者)不是二元对立的，而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关系，当我认识到了作为“存在者”而存在的我自身，那么也就认识了存在。此外，在布伦塔诺哲学观点中，认识论和本体论也从来都不是分开的，意向性和存在是相关联的。因为在布伦塔诺看来，物质和精神是通过人的活动交融在一起的，也就是通过意向性交融。所以，认识论和本体论(布伦塔诺认为并不是分离的，当你通过内知觉认识到了自身，那么你也关涉到了存在本身(Brentano, 1973)。可见，物理现象和心理现象的区分是必要的，布伦塔诺将心理现象定义为内知觉的唯一对象，且是最直接的、最自明的知觉。由此我们才能更加确信形而上学是真实存在的。

布伦塔诺的这一理论对哲学和心理学都产生了深刻影响，以往的心理学家，如艾宾浩斯、冯特，他们在研究心理活动时，往往属于低级过程，比如前者采用的就是自然科学的模式，他把心理现象当作的是物理现象或自然现象，而布伦塔诺明确指出心理现象是不同于物理现象的，因为物理现象不具有意向性，布伦塔诺的这一理论使心理学也充满了人文主义的思想。

参考文献

- (德)弗兰兹·布伦塔诺(1917). *从经验立场出发的心理学*(郝亿春译). 商务印书馆.
(美)赫伯特·施皮格伯格著(1959). *现象学运动*(王炳文, 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冯平(2009).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经典·心灵主义路向*.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郝亿春(2007). 超越的存在、意向的存在与真实的存在——兼论布伦塔诺的“意向性”问题. *世界哲学*, (5), 84-90.
Brentano, F. (1973). *Psychology from an Empirical Standpoint*. Routledge & Kegan Paul.

⁴冯平 2009.4 心灵主义的路向第 14 页。